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1。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简称市卫生健康委机关)为行政单位，主要职责包括：

1. 负责起草卫生健康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统筹规划和协调北京地区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拟订并组织实施区域卫生健康发展规划。拟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
2. 负责组织协调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研究拟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的规划、政策、实施方案及有关配套措施。统筹推进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研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3. 统筹协调本市传染病疫情应对工作，负责医疗卫生应急体系建设和管理，组织指导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救治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制定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并监督实施。
4. 拟定本市重大疾病、慢性病防控管理政策措施、标准、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本市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等公共卫生管理工作。
5. 组织协调落实对人口老龄化有关卫生健康方面的政策措施，组织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6. 负责本市贯彻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组织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开展本市药品使用监测、

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本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拟定、发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7. 负责本市医疗卫生行业监督管理。组织制定医疗卫生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医疗、康复、护理服务等行业管理政策、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医疗卫生职业道德规范以及医务人员执业管理规定。建立医疗、康复、护理、公共卫生等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拟定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和强化管理的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建立和谐医患关系。

8. 负责本市出生人口监测工作。组织监测与生育相关的人口发展动态，提出发布本市人口生育安全预警建议。完善并组织落实本市生育政策。

9.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基层卫生、妇幼卫生、老年卫生、精神卫生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妇幼卫生、老年卫生、精神卫生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妇幼卫生和老龄健康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完善基层运行机制和乡村医生、全科医生管理制度。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促进行动。

10. 负责拟定本市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成果转化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参与拟定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负责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筹协调本市干部医疗保健工作。负责组织协调落实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医疗卫生保障任务。

12. 负责组织拟订本市医疗卫生机构安全保卫工作措施、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协调指导本市医疗卫生机构安全保卫工作。

13. 管理北京市中医管理局、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代管北京市计划生育协会。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卫生健康委机关内设 30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发展规划处（首都医药卫生协调处）、政策法规处、体制改革处、职业健康处（公共卫生管理处）、医政处（社会办医服务管理处）、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处（健康促进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医疗应急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科技教育处、药械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老龄健康处、妇幼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宣传处、国际合作处（港澳台办公室）、保健处、支援合作处、信息化与大数据处、执法处、安全保卫处、财务处、审计处、干部人事处、人才处、机关党委（党群工作处）、机关纪委（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工会、离退休干部处。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41,169.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610.67 万元，增长 16.13%。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4,011.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151.25 万元，增长 29.03%。

1. 财政拨款收入 132,014.7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8.5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555.7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78.0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459.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20.4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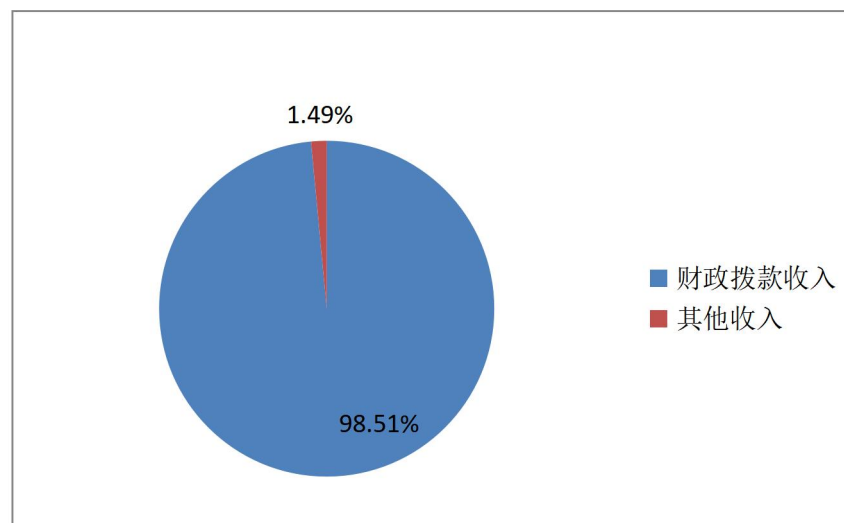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1,997.1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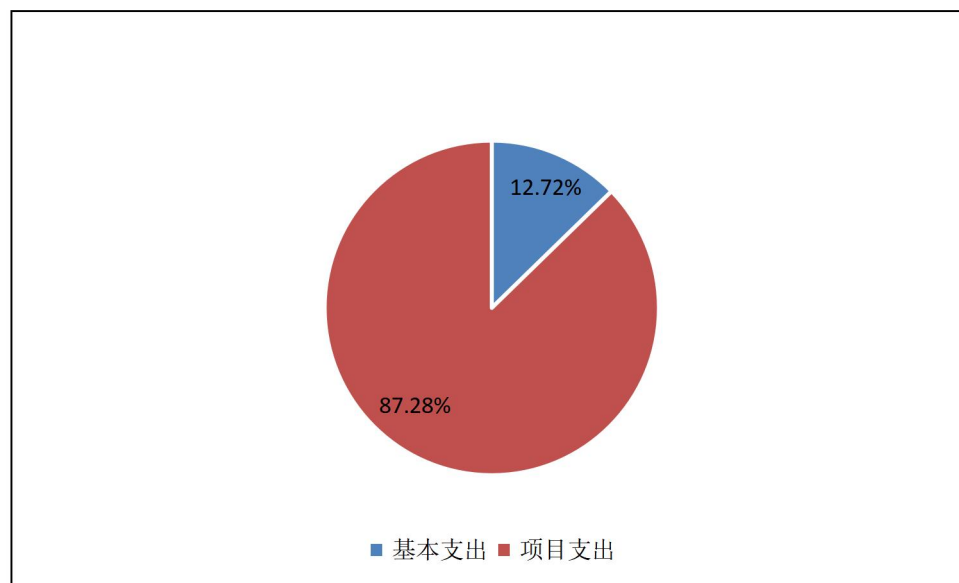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 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2,228.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619.71 万元，增长 16.39%，其中：基本支出 16,816.5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2.72%；项目支出 115,411.8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7.2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6,319.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851.90 万元，增长 17.05%。主要原因：2025 年中获批开展推动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加快发展领域相关项目，支出相应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5,760.3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6,375.8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6.03%；科学技术支出 20,726.6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9.6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8.6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61%；卫生健康支出 74,798.0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70.72%；住房保障支出 2,161.0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0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6,116.81万元，2025年度决算6,375.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24%。
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75.8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7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03%。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培训规模，减少支出。

“其他教育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5,841万元，2025年度决算619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09%。主要原因：年中新增“高创”人才医疗卫生平台工作任务。

2、“科学技术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0,738.3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72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4%。
其中：

“应用研究”（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0,730.8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72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8%。
主要原因：遴选项目产生采购净结余。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5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以前年度项目结余，不再使用，于 2025 年年中上缴国库。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602.5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698.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602.5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698.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主要原因：受人员增加、基数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社保缴费有所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6,338.1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4,79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8%。其中：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9,725.6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7,04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1%。主要原因：一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劳务、差旅等一般性支出；二是项目净结余。

“公立医院”（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4,356.4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19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1%。主要原因：年中下达的中央转移支付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等项目支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17.3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0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主要原因：一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项目净结余。

“公共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225.4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494.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3%。
主要原因：年中下达的中央转移支付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等项目支出。

“计划生育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9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9%。主要原因：一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劳务费等一般性支出；二是项目采购净结余。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13.3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6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4%。主要原因：受人员增加、基数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医疗保险费用有所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42.2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6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6%。
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42.2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6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6%。
主要原因：受人员增加、基数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住房公积金等支出有所增加。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400.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400.0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4,400.00 万元。主要原因：

2025 年中获批开展推动科技产业和智能技术加快发展的相关项目，支出相应增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0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16,816.55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0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62.48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13.26 万元减少 50.78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135.47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65.80 万元减少 30.33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团组规模及数量，减少因公出国（境）支出；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赴几内亚进行援外工作交接、赴香港参加香港医管局大会、赴荷兰和德国推进我市重点医药外资企业重点项目落地并洽谈卫生健康合作项目、赴爱尔兰参加 2025 年世界烟草控制大会等方面，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14 个、27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95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4.3 万元减少 3.35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规模及数量，减少公务接待支出。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接待海南省保健办、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巴黎索邦大学代表团、英国牛津大学代表团等访问团组。公务接待 8 批次，公务接待 50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26.0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43.16 万元减少 17.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无车辆购置，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26.0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43.16 万元减少 17.10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

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车使用及公车费用支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6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1,134.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01 万元，增加原因：受机构改革，人员增加等因素影响，导致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351.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9.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131.8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87.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8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49.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2.41%。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共有车辆 16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7.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8.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应用研究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项目、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机关服务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

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工业和信息产业（项）：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工业和信息产业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